《中国工业报社创立四十五周年庆》特刊

广告合同单

编号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客户名称 |  |
| 地址、邮编 |  |
| 经办人 |  | 电话 |  |
| 发布平台 | 《中国工业报》 | 形式 | 广告 |
| 发布次数 | 1次 | 发布日期 | 9月15日 |
| 版面标准请打“√” | 跨版彩色40万元 □ 跨版黑白32万元 □整版彩色20万元 □ 整版黑白16万元 □彩色半版10万元 □ 黑白半版8万元 □彩色1/4版5万元 □ 黑白1/4版4万元 □彩色通栏4.2万元 □ 黑白通栏3.3万元 □ |
| 总费用 | 万元 | 付款时间 | 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 |
| 备注 | 我单位自愿刊登贵报 版面，相关广告费用 万元，汇至指定账号。汇款信息：户 名：中国工业报社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开户行账号：0200003609219003154 |
| 开票信息 | 名称 |  | 开票内容 |  |
| 纳税人识别号 |  |
| 地址 |  | 电话 |  |
| 开户行 |  | 账号 |  |

说明：1.广告内容需符合《广告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。签约时需提供与广告内容相关的证明。2.因本报社失误而发生的差错，报社负责更正错误部分，但不补登，原刊广告仍按规定收费。3.广告原稿及素材，报社保存三个月，过期销毁。4.广告完成设计等准备工作后，广告客户如要求取消广告刊登，终止广告合同，报社要收取广告费50%的损失费。5.本报广告实行费用全额预付制，先付费，后刊登。6.本广告的内容在网站进行同步刊登。7.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经双方经办人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有限公司（盖章） 中国工业报社（盖章）

经办人： 经办人：

电话： 电话：

2025年 8 月 27 日 2025年 8 月 27 日